

曹县县政府组织召开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会议

5月29日下午，曹县县政府组织召开全县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会议，会议由王学忠副县长主持，曹县副县长，公安局局长王磊、公安局副局长王付林、安监、治安、消防大队及各派出所负责人参加。

会上，消防大队大队长孙百技首先通报全县火灾情况，公安局王付林副局长宣读《全县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方案》，再一次通报了河南鲁山特大火灾事故情况，传达了公安部、省厅领导针对河南鲁山特大火灾事故做出的“坚持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迅速行动起来，全面排查、铁腕整治各类安全隐患，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制，坚决防范和遏制类似安全事故发生”的重要指示精神。

最后王磊副县长作出重点讲话：一、认清形势，迅速开展全县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河南鲁山县“5.25”火灾的发生，再一次敲响了警钟。养老院、福利院等既是人员密集场所，又集中了许多不具备安全

逃生能力的“失能”老人，一旦发生火灾，势必造成大的人员伤亡。各乡镇、办事处，有关部门要深刻吸取教训，切实从思想上紧张起来，充分认清这些场所消防安全形势的严峻性和复杂性，按照《全县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实施方案》要求，迅速组织人员全面排查摸底，逐一建立台帐。要对养老院、福利院、幼儿园、托儿所、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和易燃易爆场所的消防行政许可办理、用火用电管理、疏散逃生设施设置、应急疏散演练等情况进行重点检查，依法履职，主动作为，切实做到“管行业必须管安全”。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要依法督促整改，重大火灾隐患要及时报告。消防部门要发挥专业部门作用，组织专门力量，严格按照有关标准开展排查整治。民政、卫生、教育等部门要对非法经营或不符合消防安全条件的单位依法取缔。二、齐抓共管，确保麦收期间防护措施落到实处。我县是个农业大县，一年一季的麦收马上来临，做



好麦收安全保卫工作，关系到全县政治稳定和社会安定。各乡镇、办事处，有关部门要认真汲取以往麦收期间火灾的惨痛教训，认真结合今年麦收工作

的形势与特点，做到早部署、早行动、自觉抓、主动抓，切实抓好工作措施的落实。公安消防部门要及时开展麦收防火检查，严肃查处麦收期间违法违

章行为，同时，要加强执勤战备工作，落实执勤力量，保证人员在岗在位，做到闻警出动，及时有效扑灭火灾，尽最大可能减少麦收火灾损失。(韦燕飞)

曹县检察院：把好廉洁准入关口

近日，山东省曹县人民检察院职务犯罪预防部门运用行贿犯罪查询系统查出某市政工程公司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记录，该公司被依法取消参与涉及政府投资项目的投标资格。

曹县院在受理菏泽天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申请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中，发现该公司代理的“曹县2014年度砖庙镇荣庄等25村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中，参与投标的河南省

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负责人俞某有行贿犯罪记录，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系统显示：河南省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负责人俞某在2010年下半年至2012年1月期间，为谋取不正当利益向有关国家工作人员行贿30万元，俞某于2014年12月15日被驻马店市驿城区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缓刑一年。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管理办法》的

有关规定，曹县院预防部门立即向招标代理机构菏泽天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和曹县集中采购交易中心发送了《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应用情况反馈函》，并告知天马招标公司的业务人员，应将该查询的结果告知俞某，俞某有权对查询结果提出异议并并提出复核申请。曹县集中采购交易中心依法取消了该公司的投标资格，该公司没有提出异议复核申请。

近年来，曹县院职务犯罪预防部门认真贯彻执行预防“五书五跟踪”监督机制，在查询过程中，严格实行查审分离，确保查询内容客观、准确，对于在查询中发现有不良记录的单位或个人，及时向招标公司或招标代理机构发送《反馈函》，并跟踪检查，有效阻止有不良记录的单位或个人参与投标，为曹县经济活动把好廉洁准入关口。(唐立英 袁博)

市政府应急办深入庄寨消防站实地调研

5月29日，菏泽市政府应急办主任带队深入庄寨乡镇消防站实地调研工作。曹县县委副书记赵恒杰、政府办公室主任陈衍雷、庄寨镇书记消防站负责人陪同调研。

市应急办调研组真听取了庄寨消防站负责人关庄寨消防站建设情况的汇报，同时详细询问了并仔细查看了消防站各项基础设施建设情况及周围环境，重点对消防站车库、厨房、餐厅和训练场地等建设进展进行了了解。并观看了消防战士车操表演。

最后，市应急办调研组一行对庄寨消防站建设工作作出肯定，对消防战士精湛的技能表演给予高度的评价。指出乡镇消防站的建立是造福于民的大事情，下一步争取要继续加大乡镇消防站建设力度，完善消防站各项软硬件设施，切实为广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保驾护航。(韦燕飞)

孙老家镇举行“庆六一”文艺汇演



六月一日上午9:00，孙老家镇教委在镇政府礼堂举行“欢庆六一 师生同乐”为主题的文艺汇演，教育局托幼办领导、镇政府分管书记、镇长、中小学校长、幼儿园园长、参演师生及家长代表近400人参加活动。

本次活动以“面向全体师生，提倡人人参与，倾情奉献才艺，充分展示自我”为宗旨，让师生们在欢乐祥和的气氛中，感受亲情、温暖和幸福，学会合作与分享，启迪心智之门，彰显童真之美。(李明珍)

曹县检察院派驻孙老家检察室

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



散发宣传单

值“六一国际儿童节”来临之际，5月27日上午，曹县人民检察院派驻孙老家检察室干警来到辖区内的仵楼乡南园小学，为150多名师生上了一堂生动的法制教育课。

在法制课上，检察室干警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深入浅出地为广大师生讲解了《刑法》、《民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和《道路交通安全法》中与未成年人相关的法律规定和法律常识。针对校园内常见的打架斗殴、

赌博上网、强拿硬要等一些不良现象，检察室干警以生动详实的具体案例分析了青少年违法犯罪的成因，并就如何加强对违法犯罪的自我防范和面对不法侵害时的应对措施等方面，进行了正面教育和引导，帮助学生增强辨别是非的能力、自觉养成学法、懂法、守法，学会用法律来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另外，在此次活动中，共散发宣传材料100余份，受到广大师生的一致好评。(汪世领 崔同丽)

曹县消防磐石中队组织开展

辖区水源“六熟悉”活动

为进一步加强中队官兵对辖区的水源熟悉工作，提高全体官兵对辖区道路水源的熟悉程度。6月1日，曹县消防磐石中队组织官兵深入辖区开展水源“六熟悉”工作。

在熟悉的过程中，中队官兵对辖区内现有消火栓进行熟悉，并逐一开盖检查，重点检查各消火栓是否能够出水、阀门启闭是否灵活、接口是否完好、压力是否符合有

关要求，并进行了详细登记。同时，还进行了拍照存档，并对水源图上的消火栓位置进行了重新确认，确保水源图的准确无误。

通过对辖区消火栓的检

查，使官兵对辖区内现有的水源情况、消火栓分布和完好状况做到了深刻的了解，为今后圆满完成各项灭火救援工作任务提供了有力地水源保障。(韦燕飞)